

教务通知

2022年第2期(总第273期)

2022.3.7

德州学院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现将2021—2022学年第2学期03-04周教务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教务工作

(一)关于2018级-2021级学分制学生2021-2022-2学期选课学分确认的通知

为核对学生选课情况和配合学分制收费工作,现需对2018级、2019级、2020级、2021级学分制学生2021-2022-2学期的选课学分情况进行确认。因此项工作涉及学生正常选课、考试和缴费,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把工作落地落实落细。

学分确认范围:2018-2021级所有在籍学生;

请各教学单位通知学生本人于2022年3月14日-3月17日登录教务系统查看本学期选课情况并进行确认。请务必保证学生本人登录教务系统确认,严禁他人登录代为确认。

学生本人查看个人本学期的选课情况操作流程如下:

登录教务系统信息查询选课名单查询选择学年、学期(2021-2022-2学期)点击查询,按学期查询选课信息(选课类型包括主修专业学分、辅修专业学分、重修学分)

学生本人确认本学期的选课学分操作流程如下:

登录教务系统选课学生选课情况确认选择学年、学期(2021-2022-2学期)点击查询(每页显示15条记录,可翻页)无问题请点击确认,如有问题请联系开课学院教学秘书进行调整后再确认(注:选课情况确认只能对所有课程进行整体确认,不能确认部分课程,存在漏选、多选或错选的情况时,先不要点确认,待调整完无问题以后再点确认)。

各教学单位于2021年3月17日通过教务系统查看学生的选课确认情况,

没有确认的请核实原因，是否为不在籍学生，如是，请通过教务系统删除学生选课信息；如不是，请通知学生本人在3月17日前按上述流程进行确认。**本学期将对无故不确认选课的学生所在学院进行通报。**

各教学单位通过教务系统查看学生的选课确认情况操作流程：

登录教务系统切换角色为任务落实、院系排课-选课管理-选课查询-查询选课信息确认情况-选择学年学期和学院查询导出。

请各教学单位务必于3月17日前完成选课情况调整，逾期再出现选课不准确的情况，影响学生选课学分及缴费的，由学生所在教学单位说明情况，负责人签字，加盖部门公章，报教务处。此项工作作为年终各教学单位考核的重要指标（请各单位**特别注意：未排时间地点的课程如实习、毕业论文、实践类课程是否已选课、配课**）。

特殊情况说明：小语种学生请查看课表是否已配好课程，如存在大学英语未删除或小语种课程未配课的情况，请勿确认，请学生本人于3月17日前联系所在教学单位教学秘书进行调整。调整完以后再确认选课情况。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1107房间。

（二）关于学分制学生2021-2022-2学期学分核对签字的通知

2021-2022-2学期学生主修专业学分、重修学分、辅修专业学分、学生本人系统确认后，需学生本人签字确认。教务处于通过教务系统导出学分制学生选课学分数据发送到各教学单位，请各教学单位对选课学分异常情况（与同班同学学分相比差距较大）进行重点核对，看是否存在少选、漏选或学籍异动等情况；如发现有以上情况，请在选课任务名单调整模块或个人配课模块进行调整，按实际学分修读情况进行调整后上报。

请学生所在教学单位参考附件1中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双专业、双学位开设学院参考附件2中的辅修学分、辅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辅修学分为0的请核实是否退报，如未退报请开课部门重点核实），组织学生核对签字，如有不准确的情况，请填写学分更正表（附件3）后通过教务系统进行个人配课调整，并在修读学分处修改后签字，**如有遗漏的学生请联系教务科单独报送**。三个附件于3月18日将通过电子表格下发，请各教学单位打印后请学生签字，务必保证**学生本人确认**。针对在籍不在校的学生（如在外实习学生、临时请假学生等），各教学单位要通知到学生本人，需经学生本人确认、同意后，**只能**由教学秘书、辅导员或班主任代签，**不得**由班长或其他学生代签。本着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禁**在学生本人不知情

或经过学生本人同意的情况下由他人代签。修改后的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的纸质版由各教学单位盖章、负责人签字后于 3 月 25 日下班前交至厚德楼 1107 房间，学分更正表（附件 3）的电子版发送到 dzxyjwk@163.com。**核对无误后教务处将数据转财务处进行收费核算。**

学分核对范围：2018 级-2021 级学分制学生；

以下情况不参与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请在表中签字处标记“x”），辅修学分按实际修读的课程学分确认签字：

1. 中外合作、校企合作等实行学年制收费的学生；
2. 公费师范生；
3. 本学期不在籍学生（如退学、注销学籍、开除学籍、转学（出）、休学、保留学籍等）。

附件 1：2021-2022-2 学期主修正修学分、主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

附件 2：2022-2022-2 学期辅修学分、辅修重修学分核对签字表

附件 3：2021-2022-2 学期主（辅）修学分更正表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三）关于辅修双学位、双专业学生名单核对工作的通知

根据《德州学院双学位双专业教育实施细则》（德院政字〔2017〕60 号）相关规定，因故终止辅修专业学习的，应向辅修专业开设学院提出申请，开设学院初审、教务处审核后、学校批准后方可终止学习。如果学生终止辅修专业学习请开课学院及时按照规定办理，填写《双学位/双专业退选申请表》（一式三份），开设学院、学生所在教学单位、教务处各留存一份。

辅修专业开设教学单位请核对并上报本学院目前**所有年级在读**的辅修学生名单，并填写附件 5，请于 3 月 15 日下班前，将电子版发送至 dzxyjwk@163.com，纸质版领导签字、盖章后送厚德楼 1107 办公室。

附件 4：《双学位/双专业退选申请表》

附件 5：《xx 学院双学位双专业辅修学生名单》

联系人：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二、教学研究工作的

（一）关于组织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课程培育建设的通知

为做好第三批省级及以上一流本科课程的申报准备，现组织开展课程的建设培育工作，请各教学单位分别按照线上、线下（不鼓励）、混合式、社会实践、虚拟仿真类别，结合各网络平台已建设网络课程资源（已上线运行

两轮及以上或运行一轮且当前学期正在运行的课程），填写拟建设一流本科课程信息表（附件1）和一流课程申报书（附件2），于3月18日前交至教务处教研科，电子版发送至654860467@qq.com。同时按照教育部及省教育厅有关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要求，做好培育建设工作，期间教务处将进行课程建设的指导工作。

附件1：拟建设一流本科课程信息表

附件2：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模板

附件3：德州学院在线课程上线情况

联系人：徐玉蕊，联系电话：8985625，办公室：厚德楼1111房间。

（二）关于报送“十四五”期间专业调整计划的通知

根据国家“四新”专业建设的要求、学校“十四五”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规划、山东省及德州市产业发展规划，结合我校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实际，请各教学单位按照“对社会人才需求状况和同类高校相关专业办学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全面分析、科学论证，合理增设与撤销专业”的专业动态调整要求，以专业长效发展为目的，制定“十四五”期间专业调整计划（1000字左右），在分析专业特色、师资建设及生师比的基础上，明确新上、停招、撤销专业的时间和调整原因。3月21日前将本单位专业调整计划（负责人签字、学院盖章）交至厚德楼1111房间。

联系人：徐玉蕊，联系电话：8985625，办公室：厚德楼1111房间。

附件4：2020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

附件5：2021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

三、学籍工作

（一）重修课程教学任务落实

根据《教务通知2022年第01期》通知要求，2021-2022-2学期重学报名学生报名环节将于3月9日结束，请各开课部门于3月9日后，3月12日前完成重修课程教学任务落实，具体步骤：开课部门组建虚拟教学班（教学计划管理—教学任务落实—重修课程落实—重组班—落实任课教师）。

联系人：潘丹，联系电话：8985680，办公室：厚德楼1108房间。

四、实践教学工作

（一）师范生免试认定工作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从 2022 年起，我校公费师范生和部分专业普通师范生（名单见附件 1）毕业前可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为做好 2022 届相关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请各相关教学单位做好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准备，学校近期将出台《德州学院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包括培养过程性考核和教师职业能力测试两部分，根据拟出台实施方案，各教学单位应于 2022 年 3 月底前对报名的相关师范生完成过程性考核；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应于 2022 年 4 月上旬完成，教师职业能力测试分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组成，参照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证考试科目，我校确定幼儿园教师资格笔试科目：教师职业能力综合测试（综合素质、保教知识与能力）。小学、初中与高中教师资格笔试两个科目：教师职业能力综合测试（综合素质、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能力。其中，教师职业能力综合测试由学校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综合考查师范生职业理念、教育法律法规、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文化素养和基本能力等；学科知识与能力由相关教学单位统一命题、学校安排统一考试。教师职业能力测试面试工作由相关教学单位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附件 1：德州学院已纳入免试认定资格专业名单。

联系人：张曰云 刘鹏，联系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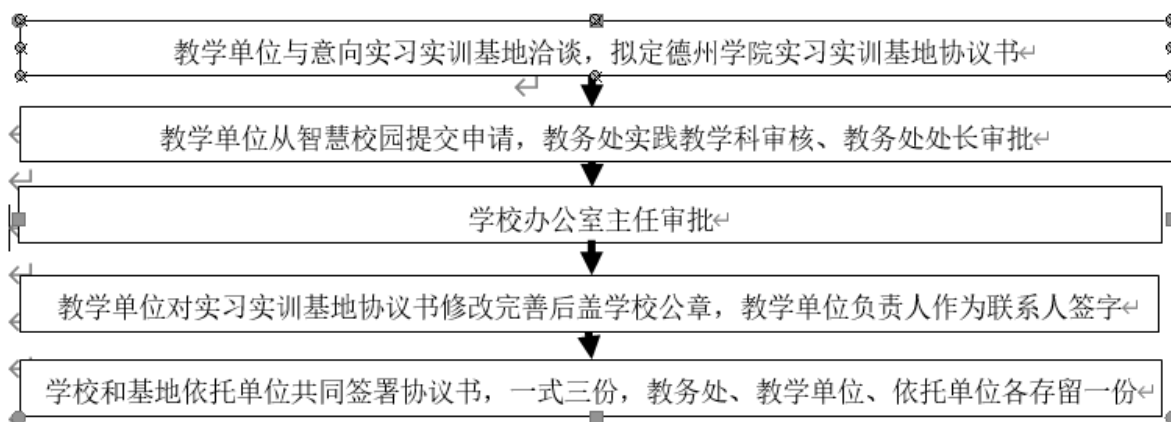
（二）关于组织师范类学生从业技能大赛校级选拔赛的预备通知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今年师范类学生从业技能大赛校级选拔赛拟于 5 月上旬进行。为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调动师生参赛积极性，学校已提高相关奖励、计分政策，请各教学单位予以重视，指导并督促师生开展师范生教学技能培训和选拔工作，强化师范生从教训练，提升师范生教学技能、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增强就业竞争力。根据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2023 届所有师范生都要参加院级比赛，选拔出 2022 年山东省师范类高校学生从业技能大赛种子选手。请各教学单位按照 2021 年第 14 期教务通知中的要求于 3 月 31 日之前完成院级从业技能大赛并报送比赛实施方案和学生参赛成绩，材料纸质版需签字盖章，电子版发送至邮箱：dzxysjjxk@163.com。

（三）关于加强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的通知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和应用型高校建设需要，2022 年我校需新建 90 个校

级校外实习实训基地。2022 年度每个教学单位至少新建 5 个校级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应与相关企业合作建立，并确保协议书已在教务处备案。具体申报流程如下：



联系人：张曰云 刘鹏，联系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四）关于建设实践育人平台项目的通知

为推进协同育人工作，加强学校与企业、行业之间合作，推进不同学科专业之间的交叉与融合，实现教学资源的优化整合，学校决定 2022 年建设实践育人平台项目。请各教学单位做好“2022 年实践育人平台项目建设方案”，方案应包括前期成果、建设思路、适合专业、计划安排、经费预算、预期成效等内容。学校将择优遴选优秀项目予以经费支持。

请各教学单位于 3 月 20 日前将“2022 年实践育人平台建设方案”纸质版盖章后报实践学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dzxysjjxk@163.com。

联系人：张曰云 刘鹏，联系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五）关于实习期间学生党员教育管理服务的通知

学生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是学校党建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调研发现，部分院系对实习期学生党员疏于教育管理，存在实习期学生党员组织生活不规范、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下一步，各教学单位要结合实际，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进一步加强对实习期学生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多种方式，严格规范实习期党员的组织生活。要注重在实习中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考察培养，实习表现及时计入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材料；注重引导学生党员带头将论文

写到祖国大地上，在实习中切实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各单位要总结提炼对实习期学生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服务的好做法好经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氛围。

联系人：张曰云 刘鹏，联系电话：8985586，办公室：厚德楼 1109 房间。

五、考试工作

(一) 关于录入 2022 届本科预毕业生考研报名信息和初试成绩工作的通知

2022 年研究生招生单位已陆续发布初试成绩，请各教学单位考研工作负责人及相关管理人员登录“考研信息管理系统”（教务处网站右下角推荐链接）录入考生报名信息和初试成绩，时间安排如下：3 月 9 日-11 日 录入报名信息，3 月 11 日-14 日 录入初试成绩，先录入报名信息，完成后再录入考试信息。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确保数据准确无误。

联系人：闫明，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0 房间。

六、开会通知

定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 14:30 在厚德楼第七会议室召开教务例会，请各教学单位安排办公室主任或教学秘书按时参加。

教 务 处

2022 年 3 月 7 日

主题词：教务 通知

德州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7 日印发

排版印刷：郭长友 闫明

共印 40 份